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93247
聯絡人：劉建巖
電 話：04-37061074

受文者：國立彰化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02800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0028002A00_ATT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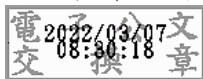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旺宏教育基金會辦理「第21屆旺宏科學獎」
競賽活動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旺宏教育基金會111年2月24日旺基字第(111)000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旨揭活動競賽辦法1份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財團法人旺宏教育基金會、本署高中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